

安徽省省属高校政府采购 科研仪器设备类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5年蚌埠医科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医学实验中心本科实验教学仪器设备更新及实验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57449号

采购人：蚌埠医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36
第五章 采购合同	6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6
附件 1：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94
附件 2：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9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蚌埠医科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医学实验中心本科实验教学仪器设备更新及实验平台提升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能工社—安招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57449 号

项目名称：2025 年蚌埠医科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医学实验中心本科实验教学仪器设备更新及实验平台提升项目

预算金额：280 万元

最高限价：280 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采购内容主要有有人工气候箱、立式全温振荡培养箱、光照培养箱、小型高速冷冻离心机等，具体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本包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第三项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

充分竞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书面方式进行质疑。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③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④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每天上午 0:00 到 12:00，下午 12:00 到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能工社—安招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www.anzhaocai.com）；

方式：登录上述系统并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

售价（元）：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能工社—安招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www.anzhaocai.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 3.潜在投标人获取文件无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下简称 CA），CA 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及解密。
- 4.信息注册：首次使用“能工社—安招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以下简称“安招采平台”）的投标人，应登录 www.anzhaocai.com 网站，点击左上角“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并实名认证后方可参与项目交易。已有安招采平台账号的投标人，直接点击左上角“登录”按钮，登录后即可参与项目交易。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项目交易活动的，责任自负。
- 5.文件获取：潜在投标人必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登录安招采平台完成招标文件获取（包括参与项目和获取文件），否则评审时将被视为投标无效。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请咨询电话：400-800-6335。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如果因获取延误、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 6.CA 办 理 ： 办 理 CA 请 访 问 <http://online.aheca.cn/ocss/portal/self-service> 点击“在线新办”，选择“安招采”进入，并注册账号申请办理。CA 办理咨询电话：400-615-8899。
- 7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并上传。潜在投标人必须登录安招采平台，点击左侧边栏“概要”，在左下角“订阅/资源”中下载“CA 驱动”和“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允许离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具备加密、签章等功能。
8. 投标：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

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安招采平台，上传经过 CA 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方可视为成功参与投标（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 CA 证书）。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蚌埠医科大学

地 址：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 2600 号

联系方式：吴老师 0552-31754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广场 A 座

17-20 层

联系方式：19955255285、0552-712111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勇、洪维维

电 话：0552-7121117，19955255285，1385518336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蚌埠医科大学
3.2	采购代理机构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4.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3.4.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详见招标公告
3.5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	否
4.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3	现场考察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 地点：蚌埠医科大学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1	询问方式及截止时间	询问方式：网上提问形式 询问截止时间：2025年11月3日17时30分
9.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分为__个包 1.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投标的，应按包别分别制作投标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件。 2.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投标的中保包数规定：不做限制，允许兼投兼中。
13.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使用安招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azc_zb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安招采平台投标供应商系统上传。 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无需提交。 非投标人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允许投标人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补救。 3. 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时无需提交。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版。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u>无</u>
16.1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7.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u>30</u>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20.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2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2.3	报价扣除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u>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项目适用）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u>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22.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采购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相关规定；其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给予优先采购。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1-3 家
26.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2.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3. 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有）
30.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投标人自行上网查看
31.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合同价的 <u>2.5</u> %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函 （1）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蚌埠医科大学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蚌埠龙子湖支行 帐号：1303007309026400301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2) 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 (3) 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执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 (https://www.ccgpa-anhui.gov.cn/site/detail?parentId=smNINUwLp/04p2glrUM89Q==&articleId=QsfTx4ddqdCwv0h9oGRQtw==&utm=site.site-PC-4720.878-pc-websitigroup-anhuisecondLevelPage-front.5.8e8e4540f56311ee91d8895e49990f17)”从“徽采云”平台全流程线上电子保函服务功能窗口进行保函办理或经采购人同意后从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3. 收取单位：蚌埠医科大学 4. 缴纳时间：合同协议书签署前 7 个日历天内或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5. 退还时间：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一次性退还 注意事项： (1) 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必须具有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二维码；或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该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不予认可。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若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书面通知中标人，书面通知后 5 日内不能办理的，招标人将有权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 中标人提交银行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书、保证保险等的担保期限不得少于中标项目的合同期限。担保期限到期但中标项目尚未履约完毕的，中标人应当进行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当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而没有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可以暂停支付中标人同等金额的合同价款。 (4)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33.1	中标服务费	1. 金额： 按下列标准收取：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的 80%收取。不足 3000 元的保底收取 3000 元。 2. 支付方式：转账/电汇 3. 收取单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1302010519200219520 4.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36.2	法定质疑期	1. 对招标文件的质疑：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 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的疑义：开标现场提出询问； 3. 对中标结果的质疑：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6.3	质疑函提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提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2-7121117，19955255285，13855183368 电子邮箱：ly@dxsz.cn 通讯地址：蚌埠市东海大道 2595 号大学科技园 8 号楼 6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楼 606 室
37	其他内容	无
37.1	关于联合体参加投标的相关约定 (本项目不适用)	1.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体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投标有效性声明。
37.2	是否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及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项目适用）	否
37.3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 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 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 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 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1）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2) 医保证明材料。 5.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37.4	本项目提供除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37.5	重要提示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 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或经查实不具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法定条件，或要求的特殊资格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或有权解除合同（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5.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6	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7.7	其他补充说明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 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安徽省省属高校科研仪器设备类项目采购。安徽省省属中专学校可参照使用。

2. 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科研仪器设备：是指采购用于科研活动的设备。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2.3 业绩：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招标公告。

4.3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附件 2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和时间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以澄清和修改通知的方式予以答复。

8.2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可参与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投标，中标包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1.2.1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1.2.2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从甲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提供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考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到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11.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5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相关服务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

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招标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

子开标、评标系统的，将按照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启和评审，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截止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同时自行决定是否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6.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6.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16.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解密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下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投标人代表可登录开标大厅，查看相关信息。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

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3）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9.2.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后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省属高校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可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外自行选择评审专家。自行选择的评审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严格执行回避有关规定。评审活动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专家名单中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进行标注，并随同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 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2.4 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等规定,对满足节能、环保条件并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的产品,进行优先采购。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 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告知中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指南

安招采平台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一条 制订依据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提高招标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工作实际，制订本规程。

第二条 电子招标投标

本规程所指的电子招标投标，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能工社一安招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系统（www.anzhaocai.com）（以下简称安招采平台）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招标投标交易活动。

第三条 适用范围

本规程适用于在安招采平台实施的所有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

第四条 职责分工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电子招标投标项目的组织实施，安徽本末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安招采平台的运行及服务保障。

第五条 信息注册

首次使用安招采平台的投标人，应登录 www.anzhaocai.com 网站，点击左上角“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并实名认证后方可参与项目交易。已有安招采平台账号的投标人，直接点击左上角“登录”按钮，登录后即可参与项目交易。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项目交易活动的，责任自负。

第六条 CA 办理

潜在投标人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下简称 CA),CA 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及解密。办理 CA 请访问 <http://online.aheca.cn/ocss/portal/self-service> 点击“在线新办”,选择“安招采”进入,并注册账号申请办理。CA 办理咨询电话:400-880-4959 或 0551-63491661。

招标代理机构应提前办理并妥善保管好 CA 锁,由于未办理 CA 锁或 CA 锁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招标文件无法签章,由招标代理机构自行承担责任。

潜在投标人应提前办理并妥善保管好 CA 锁,由于未办理 CA 锁或 CA 锁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加密、签章或解密,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七条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并上传。潜在投标人必须登录安招采平台,点击左侧边栏“概要”,在左下角“订阅/资源”中下载“CA 驱动”和“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允许离线编制投标文件,并具备加密、签章等功能。

第八条 招标文件获取

潜在投标人必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登录安招采平台完成招标文件获取(包括参与项目和获取文件),否则评审时将被视为投标无效。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请咨询电话:400-800-6335。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如果因获取延误、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平台在线缴费需要潜在投标人提前开通企业账户,在安招采平台企业账户菜单中设置提现账户即可完成开通,开通企业账户不需要充值任何费用。

第九条 投标文件制作、上传

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加密和未加密文件各一份。

投标人需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安招采平台，上传经过 CA 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方可视为成功参与投标。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功能，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唯一有效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平台将不接受投标文件上传。

不同投标人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并对投标人依法进行相应的处理，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十条 开标环节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安招采平台并保持在线，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投标人必须在开标后的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 CA 证书）。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招标文件中规定允许使用补救措施的项目除外）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以未加密文件作为补救的，投标人应及时与代理机构联系，导入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如果系统识别未加密文件与加密文件的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

第十一条 评标环节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通过安招采平台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登录安招采平台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

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安招采平台进行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多轮报价应由投标人在安招采平台接收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报价指令后按要求进行报价。

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 （一）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二）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三）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四）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 （一）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二）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三）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四）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不予评审情形的。

第十二条 文件费开票

针对需要缴纳文件费的项目或标段，投标人缴费后，等到项目开标后，由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安招采平台向投标人开具文件费电子发票，投标人在安招采平台电子发票菜单中查看并下载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功能需要招标代理机构单独开通，如果招标代理机构未开通电子发票功能，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描述的方法获取发票。

第十三条 意外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安招采平台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二）电力系统或云服务器供应商发生故障导致安招采平台无法运行；
-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安招采平台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四）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安徽本末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或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在安招采平台及安招采门户网站进行公布。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在安招采平台及安招采门户网站进行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十四条 其他说明

本操作规程中，非招标方式的采购项目，“招标人”按“采购人”理解，“招标文件”按“采购文件”理解；“投标人”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开标”按“开启”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无效”理解，“评标委员会”按“谈判小组/磋商小组/询价小组/协商小组/比选小组”等理解，“中标”按“成交”理解。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作为预付款（中标人需提供等额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预付款保函需为见索即付保函）。 2. 供货安装完成，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蚌埠医科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签订后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4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5	所属行业	工业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需求说明

需求内容类别	标识符号	投标要求
关键性指标项	★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重要评审项	■	评分项，每满足一项得 1 分，共 40 项。
其他要求	无	最大允许偏离 5 项，超过最大允许偏离项数的，投标无效。

（二）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或技术要求）	数量（单位）	所属行业	备注（进口或强制节能）
1	人工气候箱	★1. 采用 32 位微电脑控制器, 触摸屏 ≥ 4.3 寸, 触摸开关, 拒绝液晶及按键方式（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2. 可编程控制模式：可按北京时间同步设定白天黑夜时间，一天可分 1-12 组工作时间控制温度、光照强度参数值；拒绝用倒计时方式控制。 3. 同一平面光照均匀可控，每个空间光照相互不干扰, 光照精度小于	4 台	工业	/

		50LX。 4. 采用全光谱冷光源植物光照，光照由多个 LED 灯组成，光照强度可灵活转变，顶置 LED 光，竖直光照。 ■5. 外壳采用不锈钢，防指纹表面处理，内胆为镜面不锈钢；层架高度可调；层架可直接向外抽取；箱体为整体发泡，保温层大于 5CM 6. 采用高品质压缩机和循环风机 ■7. 光谱结构组成：适合植物生长和育种诱导，730-750nm 波长(远红光)占 11%，620-660nm 波长(红光)占 55%，530-560nm 波长(绿光)占 18%，460-490nm(蓝光)16%，发光视觉效果为类似太阳光谱，柔和明亮，提供光谱图；近远红光、红光、黄光、蓝光、白光等不少于 5 种光，光强各自可自由调节组合，互不干扰。拒绝不可调节 8. 单板 LED 模块功率≤100W，光照板尺寸≥45*35cm，拒绝灯管式光源，LED 模块电压低于 36V，拒绝 220V 通入确定安全 9. 节能全光谱 LED 平面式光照板，每块板由不少于 540 颗 LED 灯组成，每个芯片小于等于 0.2W，采用大密度低功率，有利光照均匀，产热小。拒绝大功率 LED 芯片，不利于降温 10. 箱体内置新风系统，可以在触摸屏上设定换风量和风速大小；新风通过过滤器送入培养箱，新风换气量≥10m³/h；拒绝外置控制器，影响系统的整体美观 11. 无级调光，光线均匀，不少于 3 层光照独立分控，第一层可调控范围 0-10000LX；第二层可调控范围 0-10000LX；第三层可调控范围 0-10000LX；拒绝机械调节和%调节 12. 光源和箱体使用寿命长，LED 寿命 20000 小时以上 13. 超声波加湿，双头加湿头，加湿量自适应控制，加湿器内置培养箱风道内，减少占地面积，拒绝外置加湿器；加湿器使用寿命大于 3000 小时 14. 加湿器水桶大于 30L，每次加水可用 20 天以上 15. 湿度传感器采用防结露纳米材料，可在 95%以上的湿度，连续运行不少于 20000 小时 ★16. 容积≥160L，外形尺寸 800*600*1200±10mm，工作室尺寸 545*500*615±10mm 17. 温控范围：0-50（70）℃，温控精度为±0.5-1℃，拒绝结冰、冰堵现象 18. 湿度控范围：50-95%RH；湿度控精度：±5-7%RH 19. 层板数量：≥3 层，高度可自由调节 20. 具有 USB 接口，可直接存储数据导出到移动盘，同时培养箱可储存≥10 万条数据。控制器界面可生成历史曲线数据，可方便用户查询，同时可以设定查询不同时间段运行参数 21. 控制器界面具有≥2 级密码锁控，防止他人进行数据改动 22. 警报：箱体警报分为可视警报（彩色警报灯）及声音警报（警报铃），可设定温度、湿度及加湿器缺水警报，可设定温湿度过程跟踪警报，用严密监测温湿度变化，箱体储存最近≥20 次报警信息			
2	立式全温振荡	1. 振荡频率：10-320rpm 2. 振荡频率精度：±1rpm	2 台	工业	/

	培养箱	3. 摇板振幅: $\Phi 26\text{mm}$ 4. 温控范围: $4\sim 60^{\circ}\text{C}$ 5. 温度调节精度: $\pm 0.1^{\circ}\text{C}$ 6. 温度均匀度: $\pm 1^{\circ}\text{C}$ (at 37°C) 7. 显示方式: LCD (液晶显示屏) 8. 对流方式: 强制对流 9. 控制方式: P. I. D 微电脑智能控制 ★10. 最大容量: 单层 $250\text{ml}\times 25$ 或 $500\text{ml}\times 16$ 或 $1000\text{ml}\times 9$ 共两层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11. 定时范围: 0-999.9 小时 ■12. 摇板尺寸 (长$\times$宽): $\geq 485\text{mm}\times 485\text{mm}$ ■13. 标准配置: 一体成型塑胶夹具 (固定夹具可选), 底部带万向轮方便运输			
3	光照培养箱	★1. 采用 32 位单片机控制, 触摸屏≥ 4.3 寸, 触摸开关, 拒绝液晶及按键方式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2. 可编程控制模式: 可按北京时间同步设定白天黑夜时间, 一天可分 1-12 组工作时间控制温度、光照强度参数值; 拒绝用倒计时方式控制。 3. 同一平面光照均匀可控, 每个空间光照相互不干扰, 光照可设精度 100LX。 4. 采用全光谱冷光源植物光照, 光照由多个 LED 灯组成, 光照强度可灵活转变; 顶置 LED 光, 竖直光照。 ■5. 外壳采用不锈钢, 防指纹表面处理, 内胆为镜面不锈钢; 层架高度可调; 层架可直接向外抽取; 箱体为整体发泡, 保温层大于 5CM。 6. 采用高品质压缩机和循环风机。 ■7. 光谱结构组成: 适合植物生长和育种诱导, 700-780nm 波长约占 6%, 570-700nm 波长约占 48%, 530-570nm 波长 (约) 占 18%, 530-380nm 约占 28%, 发光视觉效果为类似太阳光谱, 柔和明亮, 光强各自可自由调节组合, 互不干扰。拒绝不可调节。 8. 单板 LED 模块功率$\leq 100\text{W}$, 光照板尺寸$\geq 47\ast 38\text{cm}$, 拒绝灯管式光源; LED 模块电压低于 36V, 拒绝 220V 通入确定安全。 9. 节能全光谱 LED 平面式光照板, 每块板 LED 灯数量≥ 540 颗, 每个芯片小于等于 0.2W, 采用大密度低功率, 有利光照均匀, 产热小。拒绝大功率 LED 芯片, 不利于降温。 10. 箱体内置新风系统, 可以在触摸屏上设定换风量和风速大小; 新风通过过滤器送入培养箱, 新风换气量$\geq 10\text{m}^3/\text{h}$; 拒绝外置控制器, 影响系统的整体美观。 11. 无级调光, 光线均匀, 不少于 2 层光照独立分控, 第一层可调控范围 0-10000LX; 第二层可调控范围 0-10000LX; 拒绝机械调节和%调节。 12. 光源和箱体使用寿命长, LED 寿命 20000 小时以上。 ★13. 容积$\geq 160\text{L}$, 外形尺寸为 $600\ast 760\ast 1250\pm 10\text{mm}$, 工作室尺寸	4 台	工业	/

		为 545*500*615±10mm 14. 温控范围：0-50℃，温控精度为±0.5-1.0℃，拒绝结冰、冰堵现象。 15. 层板数量：≥2 层，高度可自由调节。 16. 具有 USB 接口，可直接存储数据导出到移动盘，同时培养箱可储存 ≥10 万条数据。控制器界面可生成历史曲线数据，可方便用户查询，同时可以设定查询不同时间段运行参数。 17. 控制器界面具有 ≥2 级密码锁控，防止他人进行数据改动。 18. 警报：箱体警报分为可视警报（彩色警报灯）及声音警报（警报铃），可设定温度警报，可设定温度过程跟踪警报，严密监测温度变化，箱体储存最近 ≥20 次报警信息。			
4	制冰机	1. 采用机械式旋转挤压型制冰方式，电脑控制全自动制冰，所制冰型为不规则的小颗粒雪花形碎冰 2. 翅片管型压缩机，强制空气冷却式制冷，制得的冰水比 ≥80% ■3. 快速出冰 ≤5 分钟 4. LED 灯显示，一键启动，自动检测并显示故障问题 5. 故障显示去代码化，采用镂空光标图案显示故障，正常状态及故障根据不同颜色区分 6. 采用外置 ≤4 μm 过滤器，各种水质皆可实现正常制冰 7. 选配 ≥3 重过滤器组合串联，实现对复杂水质进行过滤 8. 标配主动排水功能，无地漏情况保证实现高位排水 9. 高效制冷剂 R290/115 g，实现环温 20℃ 水温 35℃ 制冰 ≥85 kg/天 10. 硬质聚氨酯泡沫隔热层，环温 20℃ 下可维持储冰室温度 -18℃，降低冰的融化比例 ★11. 大体积(≥50L)储冰室, 储冰量(自由坠落时) ≥25kg(≥17kg), 满足不同用冰量需求 12. 外壳材质采用不锈钢板附加防锈抗指纹涂层，增强抗腐蚀性，提升卫生洁净等级 13. 排水：外径 Φ8 宝塔头，标配主动排水功能，无地漏情况下可以实现高位排水 14. 进水：2 分 Φ6.35 PE 管快速接头，标配原装净水器，纯净制冰防结垢 15. 静音运行，噪音 ≤52dB 16. 简便的机构设计，设备箱体各板可单独拆卸，拆装方便 17. 标配 1.5 寸带刹双排静音轮 18. 整机及配件配置：制冰机一台、电源线、过滤器、接头、配胶垫片、进水管、排水管、塑胶白铲 19. 电源：AC200-240V/50Hz，电源功率 420W	1 台	工业	/
5	小型高速台式离心机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10℃～+32℃ 1.2 电源要求：230V，50/60Hz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转速要求：≥15000 rpm	5 台	工业	/

		2.2 最大容量(ml): 24×1.5/2.0ml ■2.3 最大离心力(x g): ≥16600×g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2.4 时间控制范围: 0~99 分钟 59 秒/连续运转/短时加速 2.5 温度设定范围: -10~40℃ 2.6 免维护无碳刷变频电机 2.7 最高转速下,可平稳运转 2.8 短时加速,按秒显示 2.9 离心力,速度,时间显示 2.10 可存贮≥10 个用户程序 2.11 双重盖锁定装置,不平衡保护 3. 配置 3.1 主机 1 台 3.2 角转子 24×1.5/2.0 ml 1 个			
6	PCR 仪	1. 全彩色触摸显示屏,图形化程序编辑 2. 铝质样品模块,适用 0.1ml/0.2ml PCR 管、8 联管及 96 孔无裙边、半裙边与全裙边 PCR 板 ★3. 升降温速率: 升温≤3.3℃/秒,降温≤1.5℃/秒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4. 模块温控范围: 4—99℃ 5. 温控精确度: ±0.15℃ 6. 温度均一性: 20-72℃时 ≤±0.2℃; 95℃时 ≤±0.3℃ ■7.12 列梯度技术,梯度范围 1-30℃ 8. 热盖可自动调节高度,适应不同耗材 ■9. 热盖温度范围: 37—110℃ 10. 具备≥4 种温控模式: 快速模式、中等模式、标准模式、安全模式,适用于不同类型的样品模板 11. 具备 USB 接口,可连接鼠标、U 盘和打印机等 12. 内置具有自检功能,可以快速检测加热模块以及机器硬件的状态,并能生成相应的检测证书 13. 配备彩色 LED 状态指示灯,显示机器工作状态 14. 超静音运行,噪音水平≤40.5 分贝 15. 温度校准: 按照国内标准。 16. 具备原厂配套的温度验证系统,用于测定设备的升降温速度、温度均一性、温度准确性等参数	2 台	工业	/
7	超低温冰箱	★1. 内部容积: 不小于 549 升,2 英寸冻存盒的存放数量: 不少于 400 个 2. 外部尺寸不大于 (H×D×W): 1980×980×720 (±10mm) , 单位样品量储存占地最小化 3. 工作温度范围:-50℃~-86℃, 微电脑控制, PT1000 控制探头, 工作温度设定点可调节 ■4. 制冷系统: 不少于 2 台工业级高效压缩机层叠制冷; 空载情况	1 台	工业	/

		下，内外门全开一分钟后关闭，冰箱回温到-75℃的时间不超过 11 分钟 5. 制冷剂为完全无氟碳氢制冷剂乙烷（R170）和丙烷（R290） ■6. 整机内置≥7 个温度探头，全面监控超低温冰箱腔体温度、环境温度、热交换器温度、蒸发器入口温度、蒸发器出口温度、一级吸气管温度、二级吸气管温度等，确保冰箱顺利运行；其中≥5 个温度探头的数据工程师可直接导出，有助于故障原因的快速判断 7. 超薄保温结构设计：≥2.5 厘米厚真空绝热板，结合环保、水发泡绝热材料，显著增强保温性能及腔体存储空间 8. 标配四扇聚苯乙烯泡沫绝热内门，减少冷气丢失；嵌入式磁铁门闩，防止传统插销式门把的结冰情况 9. 具有良好的保温性能，室温 20℃断电时，空载的情况下从 -80℃升温到-50℃的时间不低于 271 分钟 10. 箱体结构：内外冷轧钢壁，高强度、耐刮擦的粉末涂层外壁 11. 标配≥3 块不锈钢隔板，隔板数量可增加，可调节高度；最大承重≥56KG 12. 四点七层电加热式密封条，有效防止门封条及周边结霜，确保最佳密封保温效果；加热器嵌入门内，确保热量不会进入样品存储区域 13. 工业级门铰链不易变形 14. 外门配有带加热功能的自动减压阀，可在关门后迅速平衡冰箱门内外压差，方便高度密封的外门在 1 分钟左右的时间内再次单手轻松开启 15. 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单手操作门把手，可锁定并可同时增加一挂锁，提高安全性 16. 冷凝器过滤网易拆卸，可水洗，保护冷凝器免沾灰尘，提高制冷性能 17. 重型脚轮，方便移动和固定冰箱 18. 用户界面：≥5.6 英寸电容式触摸按键屏，清晰的数字温度显示，面板上的图标直观显示冰箱运行健康状态，以及超温、门半开或电源故障等警报状态 19. 具有不低于三位数密码保护，安全管理温度设置和报警设置，防止无关人员随意篡改 20. 通过控制面板，可进行运行温度和报警温度设置，温度过高警报测试功能，以及温度校准补偿功能 21. 控制操作面板高度：1.4 至 1.5 米，方便查看和设置参数 22. 标配≥2 个 25mm 预留外接端口，可连接外部探头或仪器 23. 完善的温度数据和报警信号通信端口：标配 RS485, 4-20 毫安输出端口及 Dry Contact 远程报警接口 24. 冰箱底部装有消声器和吸音泡沫，能大大减少噪音，运行分贝不超过 51dBA			
8	水平凝胶电泳仪	★1. 电泳槽容量：≥500ml 2. 电泳槽内径尺寸：W. 150×D. 150×H. 47±5mm 3. 多通道适合性：适合多通道移液器	10 台	工业	/

		4. 计时功能: 1min~99h59min 设置及连续运行, 具有暂停功能 5. 安全设置: 抬起盖子时自动暂停电源 6. 储存功能: 自动记忆前次操作电压和时间 7. 输入电压: AC110V、50/60Hz 8. 输出电压: 恒定峰值电压 (140V), 脉冲控制 9. 外形尺寸: W. 260×D. 170×H. 68±5mm 10. 可选输出电压: 135V 100V 70V 50V 35V 25V 18V 11. 净重: ≤0.78kgs			
9	WB 电泳转印系统	1. 垂直电泳槽 ★1.1 可同时运行 1-4 块胶 1.2 胶面积 8.3×7.3±1cm, 凝胶厚度有 0.75/1.0/1.5mm 供选择 1.3 封边垫条固定在玻板上, 便于精确对齐 1.4 特殊塑料的电泳梳, 不会抑制凝胶聚合反应, 制胶过程中, 内置的脊可避免与空气接触, 保证凝胶均一聚合 1.5 具有上样向导, 防止泳道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 1.6 带有简单凸轮的制胶框, 确保在任何水平面上精确对齐 1.7 配置: 电泳槽, 短玻板 5 块, 1.0mm 厚的长玻板 5 块, 1.0mm 厚 10 孔的梳子 5 把, 垫条 4 个, 上样引导器, 胶铲等 2. 小型转印槽 2.1 1 小时内转印 ≥2 块 10×7.5cm 凝胶或低强度过夜转印 2.2 电极丝相距 ≥4cm 以产生强电场保证转印过程中凝胶的正确方向 2.3 内置蓝色制冷芯冷却元件快速吸收转移过程中产生的热量 ★2.4 缓冲液 ≤450ml 3. 基础电源 3.1 输出范围: 电压 1 - 300 V 电流 4 - 400mA 功率 ≤75 W ★3.2 输出类型: 恒流、恒压 (带自动跨接) 3.3 定时器: 1 min - 999 min 3.4 暂停/继续功能: 有 3.5 显示: 3 位数字发光二极管 3.6 断电后自动恢复: 有 3.7 安全性能: 空载监测; 荷载突变监测; 过载/短路监测; 地面漏电保护; 过压保护过载/短路监测 3.8 操作条件: 0 - 40°C; 0 - 95%湿度 3.9 可叠放: 可以 3.10 输出插孔: 4 对并联	5 套	工业	/
10	恒温水浴槽	1. 主要特点 1.1 LED 显示, 数字显示设定值和实际值 1.2 浴槽采用整体拉伸成型工艺, 不锈钢 304 材质, 四角圆滑设计, 减少内部污染 1.3 过温保护功能	5 台	工业	/

		1. 4 PID 模糊逻辑控制 1. 5 电子元器件易分离，安全且便于维护 1. 6 水浴工作温度可选配为环境温度+5-99.9 2. 技术指标 2. 1 电源：230±10%V，50Hz 2. 2 功率：≤1000W 2. 3 重量：≤12 kg ★2. 4 实用容积：≥20 L 2. 5 温度范围：环境温度+5-80°C 2. 6 外形尺寸：779×350×355±10mm 2. 7 水浴槽冲压材料：DIN1. 4301 2. 8 水浴槽尺寸：457×269×183±10mm 2. 9 盖上盖子后有效深度：≥165 mm 2. 10 温度精度：0. 2°C（在 37°C 时） ■2. 11 循环泵：有 2. 12 配件：试管架 1 个			
11	可见分光光度计	★1. 波长范围：320-1100nm 2. 光谱带宽：≤2nm 3. 波长准确度：±1nm 4. 波长重复性：≤0. 2nm 5. 光度准确度：±0. 5%T 6. 光度重复性：≤0. 2%T 7. 杂散光：≤0. 1%T 8. 光度范围：0-200%T、-0. 3-3. 0A、0-9999C 9. 波长设置方式：自动 10. 波长分辨率：≤0. 1nm 11. 标准配置：主机 1 台，10mm 玻璃比色皿 1 盒（4 只），使用手册 1 份	4 台	工业	/
12	酸度计	1. 测量参数：pH，mV（ORP），温度 2. pH 范围：-2. 00…16. 00，相对精度：±0. 01pH，分辨率：0. 01 /0. 1 pH 3. MV 范围：-1999~1999，相对精度：±1mV，分辨率：1mV 4. 温度范围：0~105°C，相对精度：±0. 3°C，分辨率：0. 1°C。自动/手动两种温度补偿方式 5. 一键测量，简单方便 6. 两点或三点校正，自动识别缓冲液，≥4 组内置缓冲液，包含中国国标，≥5 点校准 7. 自动/手动终点锁定，具有电极状态显示功能，一目了然判断电极的性能 8. 可存储≥200 组测量数据，当前校准数据 9. 提供参比电极输入接口，2mm 香蕉插座，可作为离子计使用 10. 具有 RS232 、USB 接口 ★11. 液晶显示器 12. pH 电极：配有三合一 LE438 凝胶 pH 电极，BNC/Cinch 接口，内置	1 台	工业	/

		NTC30k Ω 温度传感器, 1m 电缆 13. 配置: PH 计主机、三合一 LE438 凝胶 pH 电极、电极支架、袋装校准液等, 详细的操作指南, 仪器维护的有关资料			
13	超低温冰箱	■1. 箱内温度 $-40^{\circ}\text{C}\sim-86^{\circ}\text{C}$ 可调 ★2. 有效容积$\geq 600\text{L}$, 整机装箱量 (2ml 冻存管容量) ≥ 40000 份样本 3. 具有多种故障报警 (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冷凝器脏报警、环温超标报警、断电报警、门开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 不少于两种报警方式 (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 多重保护功能 (开机延时保护-可设定时间、显示面板密码锁功能、断电记忆功能) 3. 微电脑控制, LED 显示屏, 可显示环温及输入电压。并配置大容量存储空间, 实时保存箱内设定温度、实际温度、高、低温报警温度、输入电压、环温等数据, 数据可永久保存 4. 采用 HC 环保制冷剂, 制冷效率高, 节能环保 5. 采用双级复叠制冷系统, 高温级压缩机和低温级压缩机配合制冷, 制冷效率高 6. 根据低温保存箱国家标准 GB/T 20154 要求, 低温保存箱铭牌或标签上要标注制冷剂的详细名称及装入量 7. 一体式手把门锁设计, 单手实现开关门。可同时使用暗锁及双挂锁 8. 4 个独立发泡内门并带密封条设计, 有效保温, 最大限度避免开门后的冷量泄露。外门≥ 3 层密封, 整机共计≥ 4 层密封, 保温效果好 ■9. 高性能压缩机 2 个, 单台功率$\leq 1000\text{W}$ 10. 微电脑控制, LED 显示屏, 可显示环温及输入电压 11. 使用真空隔热材料 VIP+加厚 PU 整体发泡 12. 具有内置 5V 冷链供电系统, 确保用电安全, 减少外部布线, 降低故障风险 13. 具有可加热平衡孔模块, 可满足短时间内连续开门 14. 具有不少于三个测试孔, 方便用户实验使用和监控箱内温度	2 台	工业	/
14	电子天平	1. 背光液晶显示屏, 高灵敏度轻触按键, 操作简便 2. 内藏式下称吊钩、过载保护秤盘 3. 秤盘下方配气流防风罩, 使密闭性更高, 数据真实可靠性更强 4. 显示屏防护罩: 提供额外的防尘和防划保护, 延长天平的使用寿命 5. 具有玻璃门运输保护锁, 四面全透明的玻璃防风罩, 一面铝合金背板 6. 具有全方位传感器保护功能, 从六个方向最大限度保护传感器不受外力损害 7. 全铝制天平底座, 防止低频振动, 机身更加稳固 8. 具有过载保护秤盘功能 (采用秤盘锁死结构, 防止称量过载, 保护传感器) 9. 内置下称钩设计可做比重 (密度) 称量 10. 通讯接口: RS232	10 台	工业	/

		11. 实际分度值：0.0001g ★12. 最大称量范围：≥200g 13. 重复性 (≤)：±0.0001g 14. 最大允许误差 (≤)：±0.0002g 15. 校准砝码值：100g 16. 类型：外部自动校准 17. 外形尺寸：365×223×338±10mm 18. 包装尺寸：500×310×450±10mm 19. 秤盘尺寸：Φ90mm 20. 风罩有效容积：150×165×200±10mm 21. 净重：≤5.5KG			
15	分析天平	1. 分析功能：万分之一电子天平需要具备满足精准称量、间隔称量、密度测量、除静电称量等功能。 2. 性能指标 ★2.1 称量范围：0 ~ 120 g，可读性：0.1 mg ■2.2 重复性 (5%载荷下) ≤0.08 mg 2.3 线性偏差：≤0.03mg 2.4 偏载误差 (测试载荷下)：≤0.08mg 2.5 灵敏度偏移 (标称加载下)：≤0.3 mg 2.6 最小称量值 (5%载荷下，k = 2，U = 1%) ≤ 16mg 2.7 稳定时间：≤4 s 2.8 灵敏度温度漂移：0.0002%/° C 2.9 防风罩的有效高度不低于 235mm 3. 功能指标 3.1 采用坚固的金属底座与 PBT 顶部坚固的外壳，经久耐用，可确保天平耐受腐蚀性化学试剂 3.2 电磁力补偿 (EMFC) 称重传感器，具有显著的抗冲击、抗过载性能，同时确保称量结果准确。 3.3 使用明亮的 LCD 屏幕进行触摸操作，具有出色的可读性以及耐磨损的玻璃表面。 3.4 FACT 全自动外部校准技术，温度和预设的时间自动触发，无需人为操作，提高效率，保证数据安全可靠 3.5 内置的时间与日期标识，确保称量、校准和校正的数据符合 ISO/GLP 文档的记录要求。 3.6 称重，统计称量，检重称重，求和称量，计件称量，配方称量，百分比称量，动态称重，自由因子称量，密度测定，PC 直连 (简单的数据传输) 3.7 多级数字滤波和补偿技术，优化天平在不同称量条件下的称量性能； 3.8 下称钩设计，满足客户特殊应用需求 3.9 机身标配保护罩，可有效避免散落样品对操作界面的腐蚀 3.10 标配 USB-A、RS232，可以多通道同时传输数据，可将天平轻松连接到 PLC 和 MES 系统以及其他实验室仪器。 3.11 符合 IP43 防护等级	2 台	工业	/

		4. 配置 4.1 电子天平主机 1 套 4.2 不锈钢秤盘 1 套 4.3 LCD 显示屏 1 个 4.4 电源适配器和电缆线 1 套 4.5 电子天平说明书 1 套 4.6 保护罩 1 个			
16	水平脱色摇床	★1. 转速范围：50~300 rpm 2. 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3. 数码显示：时间 转速显示 4. 回转半径：≥10 mm ■5. 最大载重：≥3 Kgs 6. 电机参数：直流外转子电机 ■7. 托盘尺寸：≥330x430 mm 8. 蜂鸣提示：有 9. 输入电源：AC110/220V, 50/60Hz 10. 功率：≥30W 11. 熔断器：250V, 1A, $\phi 5 \times 20$	10 台	工业	/
17	移液器套装	1. 手动可调式移液器涵盖量程 0.1—20ml 2. 计数器内部有专利顶珠设计自锁功能，可锁定计数器，防止非旋动碰触情况下计数器滑动，从而锁定量程 3. 轻便且设计符合人机工效学，数字视窗，所设量程一目了然 4. 使用附件工具，能方便快捷地进行校准和维修 5. 精确分液，每支移液器都遵照国家标准进行校准，并且精确度和精密度均优于 ISO8655 6. 下半只可高温高压消毒，可拆卸式组件便于维护 7. 管嘴连件具有高化学稳定性 8. 方便在实验室校准，提供网上在线校准软件 ★9. 规格：一套包括： 0.1-2.5ul/0.5-10ul/5-50ul/10-100ul/50-200ul/100-1000ul/移液器架各 1 个	60 套	工业	/
18	迷你离心机	1. 产品特点： 1.1 大半径 8 孔位转子设计，同转速下离心力比普通转子提高 1.7 倍左右 1.2 上盖开关外凸设计，按下开关上盖自动弹开 95 度，方便单手操作 1.3 转子卡扣设计，方便转子更换和取放 1.4 配置 LED 显示屏，显示转速和设定时间 1.5 超低噪声，运行平稳，采用免维护电机经久耐用，安全可靠 1.6 外形精致小巧，一机多用，满足多种实验需求 2. 技术指标： ★2.1 转速：≥4000 rpm 2.2 相对离心力：≥1000 g ■2.3 样品处理量：8x2.0/1.5/0.5/0.2 ml 离心管（配 0.5 ml 和	20 台	工业	/

		0.2 ml 离心管套)、2x8x0.2 ml PCR 离心排管 2.4 定时范围: 1s ~9999 min 或连续 2.5 工作噪声: ≤45 dB 2.6 输入电源: AC 220V / AC 110V, 50/60Hz 2.7 功率: ≤45 W 2.8 熔断器: 250V, 1A, Φ5x20			
19	加热磁力搅拌器	★1. 最大处理量: ≥20 L 2. 盘面直径: ≥135 mm ■3. 搅拌转速范围: 50-1500 rpm 4. 加热盘材质: 铝合金 5. 热输出功率: ≤600 W ■6. 控温范围 (盘面): RT-310℃ 7. 设置精度: ±1 K 8. 配温度传感器控温精度: PT1000/±1K, ETS-D5/±0.5K 9. 可调安全温度: 50-360℃ 10. 转速温度双数显 11. 随机附送机身保护膜 H 89, 随机附送 PT1000 温度传感器 12. 热警提示, 当盘面高于 50℃会闪烁显示 HOT, 以防烫伤 13. 有 A, B, D 三种操作模式可选 14. IP 保护等级: ≥42 15. 外观尺寸: 160×270×85±5mm 16. 重量: ≤2.5 kg	6 台	工业	/
20	迷你涡旋振荡器	1. 简洁、通用微量振荡器, 适用于多种容器, 性能强劲, 允许振荡承重 (含夹具) ≥0.5 kg 2. 可安装多种垫片, 垫片自动检测 ★3. 连续操作功能或点动功能 4. 坚固的铸铁镀锌外壳 ■5. 不少于两种操作模式: 模式 A (安全模式, 有检测垫片), 使用标准垫片时, 最大转速≥3000 rpm。使用其它垫片时, 速度可达到 1300 rpm。模式 B (没有检测垫片), 用各种垫片都可达到 3000 rpm 转速 6. 运行方式: 圆周振荡, 周转直径≥4.5 mm ■7. 速度稳定, 速度范围 0-3000 rpm, 可调节的最小转速为≥200 rpm, 速度通过刻度显示, 易于操作 8. 允许连续运行时间 100% 9. 保护方式 IP 21 10. 马达输入输出功率: ≥10/8 W 11. 工作环境: 环境温度 5-40℃ 环境湿度 80% 12. 可振荡的容器举例: 多个 1.5 ml 或 2 ml 离心管, 多个 10 或 15 ml 离心管或试管, 50 或 100 ml 离心管或试管, 酶标板, PCR 板, 其它规格的试管, 以及可自定义孔径的垫片	10 台	工业	/
21	▲小型高速冷冻离心	★1. 最大相对离心力 (rcf): ≥21,300×g (15,060 rpm)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4 台	工业	/

	机	■2. 转速/离心力: 100-5,000 rpm, 10 rpm 递增, 5,000-15,060 rpm, 100 rpm 递增, 1-21,300×g; 50-2990×g, 10×rcf 递增; 1-21,300×g, 100 rcf 递增 ■3. 离心时间: 1-2min, 10s 递增; 2-10 min, 30 s 递增; >10 min, 1 min 递增; 连续离心 4. 最大转子容量 24×1.5/2.0 mL 离心管, 10×5 mL 离心管, 96×0.2 mL PCR 管 5. 噪音水平: <54 dB(A) 6. 从零加速至最高转速的时间: ≤15 秒 7. 从最高转速降速至零的时间: ≤15 秒 8. 离心计时: 10 秒-9 小时 59 分钟, 可连续离心 9. 离心机盖设计确保静音操作 10. 软刹车功能, 防止重悬, 保护敏感样品 11. 铝合金材质转子 12. 单独的瞬时离心控制功能, 且无需一直按键, 便于快速离心 13. 单独的 rpm (转速) / rcf (相对离心力) 转换控制功能, 便于操作 14. 具有定速计时功能, 可在达到预定转速后再倒计时确保离心效果 15. 离心结束计时功能, 便于观察, 便于判断是否需要再次离心 16. 具有气密性转子盖, 转子气密性强, 可高温高压灭菌 17. 温控范围: -10℃至 40℃ 18. 在最高转速可保持≤4℃ 19. 快速预冷功能, 从室温 (21℃) 降至 4℃ 需要≤8 分钟 20. 高效压缩机控制, 提供 ECO 自动待机功能, 优化制冷性能, 延长压缩机使用寿命 21. 冷凝水槽防止离心机腔体内冷凝水积聚, 防止腐蚀 22. 不使用离心功能且离心机盖关闭时, 可以进行持续制冷, 确保温度恒定 23. 配置: 主机 1 套+24*1.5-2ml 固定角转 1 套			
22	台式低速大容量离心机	★1. 流变频电机, 最大容量≥8x50ml, 最高转速≥5000rpm, 最大离心力≥4640×g ■2. 内腔采用 316L 不锈钢, 极强的耐腐蚀性 3. 电子自吸式感应门锁, 增加整机安全性的同时, 使开关门盖更方便 4. 专业的进出风口和风道静音设计, 使仪器超低噪音运行, 8x50ml 水平转子 5000rpm 转速时噪音≤56dB 5. 专业的电机防水设计, 有效防止冷凝水、腐蚀性蒸汽进入电机内部, 保护电机不被腐蚀和损坏, 确保电机长时间使用 6. 不少于 10 级加减速档位并可调, ≥50 组程序存储空间, ≥1000 条运行记录存储空间 7. 所有水平转子采用合金钢材料, 高强度高硬度, 高精度的加工工艺、完善的热处理工艺和表面处理工艺, 确保每一个角转子长时间使用的稳定性和极强的耐腐蚀性 8. 转速设置精度: ≤1rpm	4 台	工业	/

		9. 中英文界面可切换, ≥ 7 寸高灵敏触摸屏 (可戴手套直接操作), 智能操作, 显示清晰明了, 方便快捷设置各种参数 10. 运行中可随时更改转速、时间和温度等参数, 转速和离心力可随时切换 11. 标配应急开关, 断电情况下可打开门盖 12. 启动计时和到转速计时两种计时方式可调 13. 记录每一次离心机运行数据, 用户可实时查看, 标配 USB 接口, 方便导出实验数据 14. 自定义运行程序, 快速调用, 使实验更便捷 15. 不平衡检测、超速、过温、误操作等错误报警, 确保离心安全 16. 时间设置范围: 1 秒至 99 小时 59 分 59 秒 17. 酶标板转子可离心各类微孔板、PCR 板、细胞培养板和深孔板, 最多可离心四块标准酶标板或两块深孔板 18. 一次可离 8 个 50ml 或 24 个 15ml 离心管 19. 总功率: 550W 20. 外观尺寸 (宽 x 深 x 高): $410 \times 466 \times 302 \pm 10 \text{mm}$			
23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1. 容积: $\geq 51.6 \text{ L}$ 2. 加热方式: 不锈钢电加热器 3. 控温范围: 室温+5℃-200℃ 4. 温度分辨率: 0.1℃ 5. 温度波动度: $\pm 0.2^\circ\text{C}$ 6. 搁板数量: ≥ 2 块 7. 工作时间: 1-9999min 定时或连续 8. 功率: $\leq 900\text{W}$ 9. 工作电源: AC 220V 50Hz 10. 工作室尺寸: $380 \times 340 \times 400 \pm 10 \text{mm}$ 11. 外形尺寸: $640 \times 505 \times 580 \pm 10 \text{mm}$	4 台	工业	/
24	超净台	1. 产品类别: 垂直流洁净工作台 2. 气流模式: 垂直层流 ★3. 工作区域尺寸 (长*宽*高): $\geq 1228 \times 600 \times 550 \text{ mm}$ 4. 外形尺寸 (长*宽*高): $\geq 1340 \times 683 \times 1810 \text{ mm}$ 5. 过滤器尺寸 (长*宽*高): $\geq 1190 \times 470 \times 69 \text{ mm}$ 6. 平均气流流速: 低档风速不低于 0.3m/s, 高档风速不低于 0.45m/s ■7. 过滤系统: 主过滤器采用 H14 HEPA 高效空气过滤器, 针对 0.3 μm 颗粒其过滤效率$>99.99\%$; 配有初效过滤器 (高效聚酯纤维), 可过滤较大灰尘颗粒, 能有效延长主过滤器寿命 8. 操作室洁净度水平: HEPA 级过滤器达不低于 ISO 5 级; 可选配过滤器不低于 ISO 4 级 9. 风机系统: 采用离心式 EC 风机, 具有可恢复性热保护功能 ■10. 操作室结构: 采用高品质不低于 1mm 厚 304# 不锈钢台面, 圆滑无清洁死角区; 不低于 5 mm 厚防紫外线强化玻璃侧壁, 增加操作室采光度; 柜体前部为竖直式设计, 外部为环氧酚及 Isocide 抗菌混合涂层 11. 控制面板显示风速, 气流分辨率$\geq 0.01 \text{m/s}$; 按键控制风机、灯	5 台	工业	/

		光、紫外灯，易于操作，具备一键风速校准功能 12. 操作前窗：无边框滑动式前窗，防爆、抗紫外线，不会引起操作者的视觉疲劳 13. 紫外预约：标配紫外灯定时开启/关闭预约功能，可以选配红外遥控器或者远程无线电模块开启关闭紫外灯 14. 紫外灯消毒功能：只有在风机、荧光灯、前窗玻璃全部关闭的情况下才可开启，打开前窗玻璃后，紫外灯自动关闭 15. 电源插座：电源插座预留孔位于操作室后侧 16. 噪音标准：<65 dBA 17. 日光灯照度：>900LUX			
25	显微镜	★1. 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矫正系统，齐焦距离$\leq 45\text{mm}$（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2. 载物台：钢丝传动，无齿条结构尺寸$\geq 120 \times 132\text{mm}$；行程$\geq 76\text{mm}$（X）$\times$ 30mm（Y） 3. 调焦机构：有粗调限位，可以进行张力调节，避免标本或物镜的损伤 4. 物镜转盘：与显微镜机身固定的内旋式 4 孔物镜转盘。 5. 照明系统：不小于 20000 小时寿命 LED 光源 ■6. 双目观察筒：瞳距调整范围 48-75mm，倾斜角度不小于 30°，带屈光度调节，360° 可旋转，铰链式，眼点高度$\geq 430\text{mm}$，视场数≥ 20 7. 目镜：10X，带眼罩，视场数≥ 20 8. 聚光镜：带有孔径光阑的阿贝聚光镜，N. A. 1.25，带有蓝色滤色片 9. 物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N. A. ≥ 0.1 W. D≥ 27）、10X（N. A. ≥ 0.25 W. D≥ 8）、40X（N. A. ≥ 0.65 W. D≥ 0.6）、100X（N. A. ≥ 1.25 W. D≥ 0.12） 10. 防霉装置：在双目观察筒、目镜、物镜都做了防霉处理 11. 调焦锁定旋钮：可避免损伤物镜和标本 12. 所采用光学元件均为环保无铅玻璃 13. 背部设有收纳箱，可以方便地装载电源线	30 台	工业	/
26	微波炉	★1. 容量：$\geq 20\text{L}$ 2. 功率：$\geq 600\text{W}$ 3. 分类：微烤一体机 4. 内胆材质：纳米银 5. 底盘类型：平板式 6. 面板类型：平板 透明 7. 控制方式：电脑式 8. 开门方式：侧拉式 9. 液晶显示：有	5 台	工业	/
27	电热恒温数显水浴锅	1. PID 控温技术，LED 数码管显示，清晰直观 2. 冷轧钢外壳，采用静电喷塑处理工艺 3. 工作室水箱选用优质不锈钢，一次冲压而成，耐腐蚀	5 台	工业	/

		4. 环形上盖，适配多种规格容器，提高保温性能 5. 输入电源：AC220V 50Hz 6. 功率：≥1000W 7. 显示方式：LED 数码管 ★8. 孔数：≥4 个 9. 控温范围：室温+5-100℃ 10. 控温精度：±1℃ 11. 工作尺寸（L×W×H）：320×300×120±10mm 12. 内胆尺寸（L×W×H）：320×300×150±10mm			
28	倒置相差显微镜	★1. 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必须为≤45mm（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2. 调焦：通过物镜转盘的上下移动进行调焦（载物台高度固定）。备有聚焦机构同轴粗、微调旋钮，旋钮扭矩可调，由滚柱机构导向。粗调行程每一圈为≥36.8mm，微调行程每一圈为≤0.2mm ■3. 观察镜筒：宽视野三目镜筒，视场数≥22 4. 照明装置：高性能 LED 光源 5. 物镜 5.1 预对中相差物镜 4X（N.A. ≥0.13；W.D. ≥17） 5.2 预对中相差物镜 10X（N.A. ≥0.25；W.D. ≥8.8） 5.3 预对中长工作距离相差物镜 20X（N.A. ≥0.4；W.D. ≥3.2） 5.4 预对中长工作距离相差物镜 40X（N.A. ≥0.55；W.D. ≥2.2） 6. 目镜：10×，视场直径≥22 7. 备有可拆装的超长工作距离聚光镜：N.A. ≥0.3，W.D. ≥72mm ■8. 相差系统：预对中相差环板切换 4-40 倍不同物镜时无需切换相差环板，高对比度无需更换或重新调中环状光阑即可实现 4x、10x、20x 和 40x 倍率的清晰细胞观察 9. 所采用光学元件均为环保无铅玻璃，样本上有 ECO 无铅认证标识	4 台	工业	/
29	台式全温振荡培养箱	★1. 振荡频率：10-300rpm 2. 振荡频率精度：±1rpm 3. 摇板振幅：Φ26mm 4. 温控范围：4-60℃ 5. 温度调节精度：±0.1℃ 6. 温度均匀度：±1℃（at 37℃） 7. 显示方式：LCD（液晶显示屏） 8. 对流方式：强制对流 9. 控制方式：P. I. D 微电脑智能控制 10. 定时范围：0-999.9 小时 ■11. 摇板尺寸（长×宽）：≥420mm×348mm 12. 标准配置：万能夹具（固定夹具可选） 13. 电源：AC220±10% 50~60Hz 14. 重量：89kg 15. 外型尺寸（长×宽×高）：740×565×510±10mm ■16. 最大容量：不得少于 250ml×16 或 500ml×9 或 1000ml×6（投	6 台	工业	/

		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30	生物信息数据处理终端	★1. CPU 配置：配置≥2 颗（48 核心 96 线程 2.1G）CPU 2. 内存：配置多个 DDR5 4800MHZ 内存条总计大于 1TB 3. 内存最大可扩展：支持不少于 32 个 DIMM 4. 硬盘：提供不少于 2 块 960G 固态硬盘, 和 6 块 16T 企业级硬盘 5. GPU：配置不少于 1 块 A6000-48G，提供两个外接卡槽备用 6. 售后：提供三年全免现场质保（7*24*4 小时响应），含硬盘不返还服务 7. 功能需求 7.1 预装 Ubuntu server 版本 22 以上，LTS 系列，AMD 架构的 64 位系统 7.2 预装显卡对应版本的驱动，并配置 cuda 7.3 于交货前将硬盘阵列化（raid5）	1 套	工业	/
31	超纯水系统	1. 工作条件 1.1 环境温度：5~45℃ 1.2 电源：AC220V，50Hz 2. 主要用途 该系统由城市自来水作进水，利用多级别过滤（三级预处理组件、反渗透膜组件、离子交换组件、双波长紫外灯组件、UF 超滤组件、终端除菌）制作出实验室超纯水，水质标准达到并优于中国实验室用水规格 GB6682、中国国家电子级超纯水规格 GB/T11466.1 的一级水标准。可应用于 DNA 序列分析、细胞免疫化学、内毒素分析、电泳等 3. 技术规格 3.1 进水要求：城市自来水 3.2 纯水水质（三级水） 3.2.1 电导率：≤进水电导率 x2% 3.2.2 有机物去除率：>99%，当分子量>200 道尔顿时 3.2.3 颗粒和微生物去除率：>99% 3.2.4 产水量（25℃）：≥30 升/小时 3.2.5 瞬间产水量：2.0 升/分钟（储水桶有水时） 3.3 超纯水水质（一级水） ★3.3.1 电阻率：18.25MΩ.cm@25℃ 3.3.2 重金属离子：<0.1ppb 3.3.3 细菌：<0.01cfu/ml 3.3.4 颗粒物（>0.22 μm）：<1/ml 3.3.5 总有机碳(TOC)：<3ppb 3.3.6 热原(内毒素)：<0.001Eu/ml ★3.3.7 核糖核酸酶（RNases）：<0.004ng/ml ★3.3.8 脱氧核糖核酸酶（DNases）：<0.024pg/μl 3.4 性能特点： 3.4.1 具有至少手动取水和定量取水两种取水方式可选择 3.4.2 取水时显示当前取水流量、累计取水量、取水水质、水温以	1 套	工业	/

		及水箱储水量 3.4.3 超纯水取用时，如低于对水质要求的设定值，系统将使超纯水循环净化，直到水质达标 3.4.4 定量取水功能，从 10ml-999999ml 任意设定 3.4.5 定质取水功能，从 0.1-18.25 MΩ.cm 任意设定 3.4.6 在线三路水质监控，实时监测进水电导率、纯水电导率、超纯水电阻率以及温度 3.4.7 三路水质监测异常时自动报警并显示(参数可设定) 3.4.8 高精度电导和电阻率监测仪，电导电极常数达到 1.0cm-1，电阻电极常数达到 0.01cm-1，带温度自动补偿功能，温度灵敏度达到 0.1℃，确保水质监测的准确性 3.4.9 PP、AC 预处理柱、RO 反渗透柱、UP 纯化柱、UV 紫外灯、UF 超滤膜的使用寿命均可自行判断(寿命可设定)，并可查询耗材已经使用时长、处理水量及更换日期 3.4.10 耗材均带有编码，系统可储存和查看耗材更换信息 3.4.11 系统具有完善的报警管理功能，主要管理进水、纯水及超纯水水质、进水压力 and 所有耗材的寿命等报警，报警发生时，自动弹出报警界面，显示并储存当前报警信息 3.4.12 具有超纯水内循环功能，循环功能可根据要求，随时开启或关闭 ★3.4.13 具有超纯水全管路加药消毒系统，可实现循环消毒、取水口消毒、水箱补水、手动排污(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3.4.14 系统可自动储存历史系统报警、历史取水水质信息、耗材使用情况等记录，通过 USB Host 数据接口进行数据的导出，实现数据的可追溯性 3.4.15 系统具有≥4 英寸以上触摸屏 3.4.16 系统具有至少手动和自动冲洗两种模式，自动冲洗中的间隔时间和持续时间可设置 ★3.4.17 主机内置纯水箱，非外置 4. 基本配置 4.1 超纯水主机 1 台 4.2 预处理纯化柱 1 根 4.3 颗粒活性炭纯化柱 1 根 4.4 活性炭棒纯化柱 1 根 4.5 RO 反渗透膜 1 根 4.6 双连体超纯化柱 1 组 4.7 0.2 μm 终端过滤器 1 个 4.8(185&254nm) 双波长紫外灯组件 1 套 4.9 MWC05000D UF 超滤组件 1 个 4.10 内置压力水箱 1 个 4.11 附件包、说明书等辅助工具 1 套			
32	全自动	★1. 容量：≥90L，底部带脚轮，易移动	1 台	工	/

	高压蒸汽灭菌锅	■2. 灭菌腔尺寸(直径×高度)mm: $\geq \Phi 400 \times 730$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3. 灭菌工作温度: $105^{\circ}\text{C} \sim 138^{\circ}\text{C}$ 4. 灭菌时间预置范围: 1 分钟~6000 分钟 5. 定时器预置范围: 0 分钟至需使用时间 (年月日时分) ★6. 压力(因特种设备, 此条件必须满足): 腔体设计压力 $\geq 0.35\text{Mpa}$ 7. 压力安全保护: 两路独立管路测量控制, 双重压力保护, 电子式及机械式, 安全阀起跳压力 0.31Mpa 8. 灭菌模式: 固体模式: 加热→灭菌→排汽、风冷 液体模式: 加热→灭菌→预冷→排汽 液体带保温模式: 加热→灭菌→预冷→排汽→保温 废弃物模式: 加热→灭菌→排汽 琼脂模式: 加热→融化→保温 9. 排汽模式: 全自动内排, 内置蒸汽冷凝液收集瓶, 前置集水桶 ■10. 开盖方式: 八柱式联锁装置, 翻盖式开关盖(上掀下压式开关盖), 触拨式把手 ■11. 控制器及记忆存储功能: ≥ 6 个固有操作模式, ≥ 82 个可修改模式, 共计 ≥ 88 个存储记忆; 可对仪器按照用户, 管理员, 工程师等不少于三级进行管理 12. 安全装置: 门锁联锁装置; 闭盖检查; 干烧保护; 水位传感器监测; 电子过压保护; 机械式安全阀; 过温与升温保护; 过流、短路保护; 漏电保护; 冷却锁; 防烫伤安全保护; 自动故障检测系统 13. 配置: 2 个不锈钢提篮, 1 个冷凝液收集瓶, 1 块水位板, 1 根排水软管		业	
33	二氧化碳培养箱	1. 用于组织及细胞的培养 2. 加热方式: 气套式 ★3. 工作容积: ≥ 150 升 4. 搁板数量: 每台培养箱配备不少于三块不锈钢搁板 5. 内部材质和结构: 不锈钢材质, 全部圆角 6. 独特并且可靠的直热技术, 在箱体的所有壁上均有高效加热模块。当加热失效时, 备用循环系统可以将温度精确控制在需要的范围 7. 温控精度: $\pm 0.1^{\circ}\text{C}$ 8. 具有二氧化碳浓度自动校准系统, 以确保 CO_2 浓度长期稳定 9. 二氧化碳浓度控制范围: $0 \sim 20\%$ 10. 二氧化碳浓度控制精度: $\pm 0.1\%$ 11. 箱体内相对湿度: $\geq 95\% \text{ RH}$; 湿度控制系统: 无需水盘, 底部水槽结构, 降低污染 12. TC 传感器, 传感器在每次自动启动时可自动校准 ■13. 自动灭菌功能 90°C 湿热灭菌程序, 按一次键即可简单地去除微生物污染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1 台	工业	/
34	移液器	1. 可整支移液器高压灭菌, 灭菌条件: 121°C , 1 个大气压下, ≤ 20	15	工	/

		分钟 2. 坚固不锈钢操作杆，可控制吸排液速度 3. 设计精妙的轮转式容量锁定系统，移液时自动锁定，锁定状态下完全无法调节量程，规避误操作 4. 量程 4 位可读数值，视窗清晰且位置低于手柄外壳，避免磨擦造成的视窗模糊 5. 弹射器按钮 3 个位置可调，左右手操作者均能方便使用 6. 吸排液按压力及退枪头最轻的移液器之一，有效缓解长时间工作导致的肌肉劳损 7. 弹射器连接采用环式弹夹，使日常维护更方便，同时避免了弹射器易脱落的风险 8. 可选不锈钢(坚固耐用)或塑料弹射器(适用于腐蚀性液体) 9. 不锈钢活塞双弹簧结构，强度高、不易变形，保证高的精度 10. 套筒下端具凸环设计，减少摩擦及装吸头的用力，吸嘴适配性强 11. 手柄刻有二维码和序列号，可随时追踪生产信息 ★12. 规格：一套包括： 0. 2-2ul, 1-10ul, 2-20ul, 10-100ul, 20-200ul, 100-1000ul 各 1 把	套	业	
35	互动式 触摸一体机	1. 显示参数 ★1.1 尺寸：≥98 英寸 1.2 背光类型：D-LED 1.3 显示区域：≥2158.8(W)×1215(H)mm 1.4 分辨率：≥3840×2160 (FHD) 1.5 屏亮度 (Typ)：≥350 cd/m ² 1.6 响应时间：≤8ms 1.7 对比度 (Typ)：≥4000:1 1.8 刷新频率：≥60Hz 1.9 色彩度：≥1.07B(10bit) 1.10 色域 NTSC (Typ)：≥72% 1.11 可视角度：≥178° (H/V) 2. Android 系统 2.1 芯片：C. T982.81 2.2 CPU：四核 A55 2.3 GPU：Mali- G52MP2 2.4 系统支持：Android 11.0 2.5 内部容量：4G+32G 2.6 主板接口：HDMI OUT, RJ45#1/RJ45#2, PC AUDIO IN, VGA, DP, (Mini)LINE OUT, OPTICAL OUT, RS232, USB#3 (USB2.0), HDMI#2, HDMI#1, USB Type C 3. 触摸 3.1 触摸规格：红外触摸框 3.2 触摸点数：≥20 点触控 3.3 响应时间：≤15ms 3.4 点位精度：90%以上的触摸区域为±2mm 4. 整机参数	1 台	工业	/

		4.1 重量：净重 $\leq 86\text{kg}$ 4.2 裸机尺寸（长*宽*厚）： $2215\times 1315\times 95\pm 10\text{mm}$ 4.3 外壳材料（面框/后壳）：铝合金/钣金 4.4 外壳颜色（面框/后壳）：黑灰 4.5 壁挂孔距： $900\times 600\pm 10\text{mm}$ 4.6 开关电源： $\text{AC}100\text{--}240\text{V}\sim (+/-10\%)$, 50/60Hz 4.7 电源接口：中规 220V 4.8 整机功耗：135W 4.9 工作/存储温度： $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 $-2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 5. 附件 5.1 产品说明书*1 5.2 电源线*1 5.3 保修卡*1 5.4 合格证*1 5.5 WIFI 头*1 5.6 壁挂架+壁挂螺丝*1 套 5.7 智能翻页笔*1 5.8 无线传屏器(附赠)			
3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波长范围： $190\text{--}1100\text{ nm}$ 2. 光谱带宽： $\leq 1.8\text{ nm}$ 3. 波长准确度： $\pm 0.5\text{ nm}$ 4. 波长重复性： $\leq 0.2\text{ nm}$ 5. 光度准确度： $\pm 0.3\%T$ (0-100%T) 6. 光度重复性： $\leq 0.15\%T$ (0-100%T) 7. 杂散光： $\leq 0.05\%T$ 8. 基线漂移： $\pm 0.001\text{A/h}$ (500nm 处) 9. 基线平直度： $\pm 0.001\text{A}$ 10. 噪声水平： $\leq 0.4\%T$ 11. 光度范围：0-200%T、-0.3-4.0 A、0-9999C 12. 检测器：硅光二极管 13. 光源：钨灯、氘灯 14. 标准配置：主机 1 台，10 mm 玻璃比色 1 盒（4 只），10 mm 石英比色皿 1 盒（2 只），使用手册 1 份，软件 1 套	1 台	工业	/
37	高速冷冻离心机	■1. 最大相对离心力（rcf）： 1.5 ml 固定角转：不低于 $20,800\times g$ (14,000 rpm) 5 ml 固定角转： $\geq 20,913\times g$ (14,000 rpm) 50 ml 固定角转： $\geq 16,639\times g$ (11,000 rpm) 水平转子： $\geq 4,500\times g$ (5,000 rpm) 工作板转子： $\geq 2,250\times g$ (3,700 rpm) ■2. 转速/离心力：200-14,00 rpm 200-5,000 rpm, 10 rpm 递增 5,000-14,000 rpm, 100 rpm 递增 3. 离心力： $10\text{--}20,913\times g$ 10-3,000 $\times g$, 10 $\times g$ 递增	1 台	工业	/

		3,000-20,913×g, 100×g 递增 4. 离心时间: 1 min-99 min, 1 min 递增 5. 最大转子容量: 4×250 mL 离心管 6. 噪音水平: 不高于 58 dB(A) (角转), 56 dB(A) (水平) ★7. 最大容量: 4×250 mL (水平转子), 6×85 mL、48×1.5 /2.0 mL、20×5 mL Eppendorf Safe-Lock 管、48×15 mL 玻璃管 (固定角转), 10×MTP (工作板转子) (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官网功能截图或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予以佐证) 8. 具备自动识别转子、限速控制和转子失衡控制等功能, 确保离心安全 9. 可选择程序记忆功能, 最多存储不少于 35 个用户程序 10. 转子使用寿命不少于 100,000 次 11. 具有 5ml Ep 固定角转, 离心力不小于 20,913×g 12. 工作板转子, 最大承载高度不小于 89 mm 13. 可选 10 个加速档和 10 个刹车档, 保护敏感样品, 防止样品重悬 14. 所有转子 (除 S-4-72 水平转子外)、转子盖、吊篮、吊篮盖和适配器均可高温高压灭菌 (121℃, 20 分钟) 15. 具有定速计时功能, 达到预定转速后才开始倒计时, 提高离心重复性。 16. 温度范围: -9℃至 40℃ 17. 具有快速制冷功能, ≤15 分钟即可预冷腔体 18. 具有待机冷却功能, 离心机盖关闭的状态下保持设定温度 19. 转子在最高转速下, 仍可以保持 4℃ 20. ECO 自动待机功能, 8 小时不使用后自动待机。 26. 内置冷凝水槽, 避免水珠积聚, 防止腐蚀			
38	冰箱	★1. 最大容积: ≥200L 2. 高度: ≥1560mm 3. 宽度: ≥525mm 4. 深度: ≥578mm 5. 噪声: ≤38dB 6. 面板类型: PCM 彩涂板 7. 制冷方式: 风冷 8. 两侧散热边距: 自由嵌入 (2cm≤边距<5cm) 9. 箱门结构: 双门式	4 台	工业	/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从采购、制造、交货 (包括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卸车就位) 至验收和售后服务的一切费用 (如采购费、制造费、试验检测费、包装费、运输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其他技术服务及质保期服务费等)、管理费、利润和税金, 以及采购合同中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所含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

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	提供合法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 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 19.2.1 条中的 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3	投标有效性声明	格式、填写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不得相同	
6	进口产品	符合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对于进口产品的要求	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7	进口产品针对本项目的厂家授权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适用）	若投标人所投为进口产品（国产设备无须提供）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制造商或制造商国内注册代理人同意其在本次投标中提供该货物的充分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内提供扫描件。
8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售后服务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9	技术响应情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货物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需求说明”中投标无效的情形	件格式
10	投标文件规范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情况。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70 分)	所投产品 技术参数 及要求响 应情况	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技术参数进行评审。 1.标注■号的参数每满足一项得 1 分，共 40 项，合计 40 分； 2.无标识项条款为基础指标项，6 条及以上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 注：（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提供材料的按采购需求要求提供以证明参数响应性，不提供相关资料的不得分。 （3）无标识项： 以投标响应表中“技术响应表”响应情况	0-40 分

		及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4) 为便于评审, 建议投标人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并标注页码。	
	业绩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具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供货及安装项目业绩的(业绩中的该产品须与本次投标产品同品牌, 可不同型号), 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5 分, 本小项满分 14 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和验收证明材料扫描件, 若上述材料中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供货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 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章的材料加以证明, 否则不得分。	0-14 分
	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或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的生产厂家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 1 类认证得 2 分(同一类证书提供多次不重复计分), 满分 6 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及证书原件扫描件。	0-6 分
	供货安装及调试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方案,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调试方案等。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 项目供货	0-5 分

		计划、时间安排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调试过程中备品备件、辅材充足，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项目供货计划、时间安排基本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没有调试过程中备品备件、辅材的准备情况，针对性、实用性和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仅能够完成本项目供货安装，得 1 分； 4.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人员工作安排，服务响应时间等。 1.方案职责明确，流程清晰，售后维保人员安排充足、故障受理和处置及时准确的，得 5 分； 2.方案流程基本完整，有售后人员安排和故障受理和处置方案的，得 3 分； 3.方案有待完善，售后人员安排不足，不能及时受理和处置设备故障的，得 1 分； 4.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0-5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注：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

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3.3 分值汇总

(1) 技术资信评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综合总得分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5 年蚌埠医科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医学实验中心本科实
验教学仪器设备更新及实验平台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FSSD34000120257449 号

甲方（采购人）：蚌埠医科大学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蚌埠医科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 中标人须在采购人付款前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至采购人，属于税法规定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况，可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

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卖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1.8 售后服务

（一）项目验收结束后，提供__年后续免费维保服务。

（二）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如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

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四) 若卖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买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卖方承担因违约给买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9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收受人(受益人)为蚌埠医科大学，期限为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一次性退还。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2.0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2.0.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0.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1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见证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

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通过验收并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担详见合同专用

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否则视为不延期。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5%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例如：2.21	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交招标代理机构留存_1_份用于档案资料归档，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25年蚌埠医科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医学实验中心本科实
验教学仪器设备更新及实验平台提升项目
(FSSD34000120257449 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蚌埠医科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医学实验中心本科实验教学仪器设备更新及实验平台提升项目
投标人全称	_____（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其他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投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投标函

致：蚌埠医科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2.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甲方验收。

3. 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有效性声明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分别提供)

致：蚌埠医科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单位不是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直接控股及管理关系的单位如下表：

我单位名称（全称）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单位名称： _____	
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	直接控股我单位的单位	全称： _____， 出资比例： _____ %
	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单位	全称： _____， 出资比例： _____ %
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单位	直接管理我单位	管理单位全称： _____， 管理单位全称： _____， ...

	我单位直接 管理	单位全称：_____ 单位全称：_____ ...
备注：		

注：（1）直接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以下同）。

（2）直接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直接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原产地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其他费用									
	...									
	...									
合计：_____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表中报价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3.表中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 技术参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技术 参数	所投产品的 品牌、型号	偏离 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公章：

注：上述响应表中，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服务及货物技术参数要求逐条进行响应和描述。投标人直接全部或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服务及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的，或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达到”或“满足”等字样的，或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的（如同一项响应中出现两个或以上品牌/两种或以上技术规格/两种或以上付款方式等），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技术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

1.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评审结果公告。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单位全称)的_____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

2.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具体划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附件3“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3. 如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 属于“隐瞒真实情况, 提供虚假资料”情形的, 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单位全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

（非监狱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注：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五、所投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证明文件
(非节能、环保产品, 不需此件)

附件 1.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

强制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优先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注：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附件 2.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注：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十六、生产厂商授权（非进口产品无需提供）

（如允许标后提供授权，或为自制产品，或不允许代理商/销售商投标，不需此件，
下方授权格式可参考，也可自拟）

致：蚌埠医科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_____（生产厂商名称）是根据_____依法正式成立的，
主营业地点在_____（生产厂商地址）。_____公司是我公司正
式授权经营我公司_____（产品名称）的商家，它有权提供蚌埠医科大学
的2025 年蚌埠医科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医学实验中心本科实验教学仪器设备
更新及实验平台提升项目（FSSD34000120257449 号）所需的由我公司生产或制
造的货物。

我公司保证与投标人共同承担该项目的相关法律责任及义务。

贸易公司名称：_____

出具授权书的生产厂商名称：_____

授权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如营业执照、产品彩页、证书、检测报告、产品图片等。

附件 1：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 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 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

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